

市政府关于陈鸣华同志任职的通知

通政干〔2025〕13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鸣华同志任南通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